编者按：暑假开启，安全知识必不可少。今天，法治时报“护苗”周刊策划推出“暑期安全手册”系列报道，每期一个主题，内容涵盖交通安全、网络安全、居家安全、防溺水、防诈骗等内容，通过梳理我省往年暑假发生的涉及未成年人的事故案例，结合相关部门发布的安全提示，给家长和孩子们具有实用性、服务性的安全手册，引导孩子们主动规避风险，提高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助孩子们度过一个安全快乐的暑假。

切勿让孩子违规骑车上路

我省交警提醒家长加强监管——暑假期间涉及未成年人交通事故多发，

7月13日17时许，在海口和平天桥下，3名孩子骑着单车、滑板车和平衡车在马路上嬉戏，其中一名孩子还一边骑平衡车一边手持轮胎过马路，身边时不时有机动车开过，记者不由得为他们捏了一把汗。

暑假期间，由于孩子们拥有更多的自由时间，出行频率显著增加，交通安全不容忽视。

根据我省交警、教育等部门每年公布的数据显示，暑假期间，导致未成年人意外死亡的两大“杀手”，其中一个就是因骑车引发的交通事故。

■本报记者 黄君

7月13日，在海口市和平天桥附近，3名孩子骑单车、滑板车、平衡车过马路，危险重重。记者黄君 摄

记者走访
部分未成年人骑行出门

7月10日下午，在海口南亚广场旁的一小区内充满了孩子的欢声笑语。晚饭时分，初中生阿慧骑着电动车载着同伴归家后，在停车时，因为力气不够，两人摆弄了半天还是无法将电动车的车托抬起。

得到记者的帮助后，她有些不好意思：“这辆车平时是我妈骑，但是我刚好放假，骑车出门会方便一些。”阿慧表示，自己只有在放假的时候才会骑电动车出门，上学时候都是其父母骑电动车接送自己。

在走访时，记者发现像上述的情况其实并不少见。

7月10日记者走访了滨江路、海府路、龙华路等多个路段，发现大街上孩子的身影相比平时多了不少，年纪稍小的孩子大多是由父母陪同出行，年纪稍大的孩子大多是骑电动车出行。

在滨江路书香公园，刘女士正在教孩子骑自行车。她说：“现在我们吃完饭后就来公园练习骑自行车，不会让她自己骑自行车出门。”刘女士认为，城市道路状况复杂，孩子在面对交通状况时往往反应不够迅速，自我保护能力较弱，因此要加强对他们的管教。

隐患较大
未成年人交通安全事故多发

暑假期间，大部分家长因上班无法全天候陪伴孩子，孩子们相约户外活动增多时，有的孩子会选择骑电动车或自行车赴约，而由于部分孩子交通安全意识淡薄，在骑行共享单车、电动车甚至是摩托车的时候不遵守交通法规，将自己置于危险之中。

记者了解到，2023年7月9日2时许，在S311省道，发生一起无号牌摩托车单方事故，事故致1名乘车人死亡。驾驶人为未成年人，且驾驶人和乘车人均未佩戴安全头盔。经初步调查，事故原因系摩托车驾驶人无证驾驶、未确保安全驾驶。

这样的事故并非个例。2023年6月27日15时许，在G9811海三高速，发生一起轻型货车、小型客车与电动自行车相撞的事故，事故致电动自行车骑行人死亡。死者为15岁未成年人，骑行电动自行车时未佩戴安全头盔。经初步调查，事故原因系电动自行车违反禁令进入高速公路且逆向行驶。

在梳理这两年以来我省发生的涉及学生的交通事故时，记者发现，这些事故中大都是在未成年人骑乘电动车或是摩托车时发生，涉事学生多处在初中、高中阶段。

根据省交警提供的数据显示，2023年7月1日到8月31日暑假期间，共发生涉及未成年人伤亡交通事故17起，死亡9人，受伤12人。

交警提示
未满16周岁不能骑电动自行车

“我知道错了，虽然没满18岁，一样要承担法律后果，我以后不敢了。”7月11日下午，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在海口实验中学初中部，给近期严查“飙车炸街”行动中查处的数十名“飙车少年”上了一堂特殊的交通安全课时，一位受教育的中学生在课后这样向民警保证。

“看了这些事故案例真是揪心，谁也不想发生这样的事。回去一定要好好教育孩子。”一位家长在课后向民警说。

近期，海口交警在开展飙车“炸街”违法行为集中整治，行动中查处了30余名存在驾驶改装电动自行车、飙车行为的在校学生。

“很多家长压根不了解未成年人骑车上路的相关法律规定，未引起足够重视。”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政治部副主任周平虎介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明确规定：驾驶自行车必须年满12周岁；驾驶电动自行车（符合国家标准、有脚踏骑行）必须年满16周岁。家长应该树立交通安全意识，主动承担起监护责任，管教和约束好自己的孩子，加强孩子的道路安全教育，禁止不符合年龄的未成年人骑自行车、电动车。

“交通安全关系到孩子的一生，也维系着每个家庭的幸福。家长作为监管人，对孩子有监管义务，所以家长一定要做好榜样，不能纵然孩子违规出行。”周平虎介绍，家长在带孩子出行时，过马路要走斑马线，遵守交通信号灯，不追逐打闹，注意观察周围交通状况。骑行时，要佩戴头盔，遵守交通规则，不超速、不逆行、不违规载人，控制好车辆。乘坐公共汽车时，要排队上下车，站稳扶好，不在车内嬉戏打闹，避免与陌生人过度交流。搭乘摩托车和电动自行车时，要佩戴头盔，坐稳扶好。

安全出行指南

过马路要小心

过马路请牢记：一停二看三通过。

一停：停下观察。过马路前，请先停下观察路口交通情况。过马路时，必须走斑马线或人行天桥。

二看：看行人信号灯及车辆通过情况。红灯时，同学们应该在等待区等待通行，不应靠路边太近。绿灯亮起时，不要急于冲过马路，要先看车辆是否已停止。

三通过：不嬉戏打闹，快速通过。不要在斑马线上逗留，打闹、嬉戏和追逐，斑马线上不猛跑，否则机动车避让不及，极易发生交通事故。

远离车辆盲区

汽车盲区危害大，汽车周围存在多处视觉盲区，特别是儿童身形矮小，不容易引起机动车驾驶人的注意，车辆启动或者急转弯时很容易发生危险。

骑行时要与大货车保持2米以上的横向距离。如果发现并行的大货车转弯，而横向距离不够时，要立即向远离车身方向逃离避险。

骑车警惕“开门杀”

骑车时不做危险动作。骑行靠近路边停放的车辆时，要与车辆保持一定的横向距离，警惕有突然开门的情况发生。

（陈婷整理）

“法治护苗”夏令营报名火热进行中

帮家长带娃12天，让孩子在有趣活动中学习法律知识提升自我保护能力

本报讯（记者吕书圣）热辣滚烫的暑假已经开启，为了让孩子们在享受欢乐假期时光的同时，还能收获受用一生的法律知识，提升自我保护能力，法治时报社为孩子们精心筹备了一场意义非凡的活动——“法治护苗”夏令营，近日开始招生啦，目前报名火热进行中。

“加入反霸凌等法治内容挺好的，主要有些什么课程？”“不给带手机过去的吧？”“是全封闭式的吗，安不安全？”“云南的孩子能不能参加？”……自7月12日“法治护苗”夏令营报名启动以来，受到许多家长的关注，咨询电话不断。

“除了帮助家长解决暑期带娃问题，我们更注重让孩子在有趣活动中忘掉手机，改掉坏习惯，收获快乐！”法治时报社有关负责人表示，“法治护苗”夏令营将重点解决孩子们网络成瘾、沉迷手机，爱顶嘴、叛逆自我，做事拖拉、执行效率低，没有目标、不懂学习的重要性，容易受挫、怕苦怕累，依赖性强、不够自觉六大问题，培养孩子良好的行为习惯，掌握各种生活技能，拓展孩子的思维，锻炼孩子的自信心。

据介绍，“法治护苗”夏令营将邀请警官、检察官、律师、消防员等进营与学生互动，以反霸凌、反欺诈、安全教育为基础，全程融入法治教育、安全知识普及、应急模拟处置、野外求生、习惯养成、品格塑造等多项内容，让孩子在寓教于乐中学习法律知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收获懂法、礼貌、自信、阳光。

安全问题是家长们最为关心关注的。“法治护苗”夏令营营长李雪明介绍，夏令营营地在澄迈老城海南高级技工学院内，门口有安保人员24小时值班，营地内有安保人员不定时巡逻，孩子们在宿舍休息时有专职的教官在宿舍区域值班巡逻。教官和孩子们同吃、同睡、同训练、同学习，几乎是寸步不离孩子身边。夏令营有专职医务教官，随时关注孩子们身体健康状况。

据了解，“法治护苗”夏令营分两期进行，时间分别是7月26日至8月6日和8月8日至19日，政法干警和现役、退役军人子女报名享受优惠，目前报名正在火热进行中。

报名咨询电话：

吕先生 13876839202；

敖先生 17789829065。

护苗周刊

指导单位：
中共海南省委政法委员会

04

法治时报

2024年7月15日
星期一
编辑/陈婷
检校/李成沿
版式/陈艳

行动派

海口：

检察官进校园 开展暑期安全宣讲

本报讯（记者肖瀚 通讯员冯诗慧）7月12日上午，海口未检“椰芽”团队走进海口市滨海第九小学（滨海校区），为该校100余名学生送上了一堂生动而实用的暑期安全教育课。

课堂上，海口未检“椰芽”团队检察官符林珏围绕预防溺水、假期交通安全、用电安全、预防网络沉迷等4个主题，向学生们详细讲解假期中常见的安全隐患，提醒学生们远离水沟、水塘、水库、江河等经常发生溺水的区域，同时告知学生假期出行应注意遵守交通规则，用火用电要规范操作，并提示学生要警惕网络陷阱，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防范意识和提高自我保护的能力。

陵水：

交警送上 交通安全课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7月11日，陵水黎族自治县公安交警联合县教育局走进本号初级中学、东华初级中学、顺湖中学、英州中学、黎安实验小学、黎安滨海学校及盐尽小学等7所学校，开展以“知危险、会避险”为主题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宣传民警结合暑假期间学生的出行特点和活动规律，通过播放交通安全警示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等方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学生们详细讲解交通安全的重要性和交通事故发生的原因、常见的交通违法行为及其危害。

琼海：

以案释法 讲解交通法律法规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7月12日，琼海公安交警走进嘉积第二中学、嘉积第三中学、海桂中学、琼海中学等8所中小学校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为同学们上好交通安全教育课。

宣传人员利用多媒体设备向学生播放典型交通事故警示教育片及未成年人违规骑行查处案例，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警示学生们遵守交通法律法规，自觉杜绝未成年人违规骑行、无证驾驶、未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

社址：海口市美兰区滨江西路76号福建大厦14楼 传真：65986019 订报、投诉热线：65986003 零售每份1.5元 印刷：海南日报印刷厂 总值班：付向荣 值班编委：申王军 一版责编：林声蛟 检校：林潇敏 版式：王帅